**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按日計酬人員甄選簡章**

1. 甄選名額及聘用時間：
2. 正取1名（擇優增列候補數名）。
3. 聘用時間：自到職日起至109年12月31日止。
4. 資格條件：
	1. 具中華民國國籍。
	2. 年滿18歲，65歲以下。
	3. 品德端正、無不良素行紀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報名參加甄選：
5. 受有期徒刑以上之判決確定，而未受緩刑或易科罰金之宣告。
6. 受保安處分或矯治處分宣告確定。
7. 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8. 因案遭通緝在案。
9. 經合格專業醫師證明有法定傳染病者。
10. 有吸食毒品、迷幻藥或其他違禁藥品者之不良習慣或紀錄。
	1. 有前項任一款情事者，取消報名或候用資格，如經僱用者，將予以解僱。
11. 報名時間、地點及方式
	1. 報名時間：109年4月22日(星期三)上午8時起至109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16時止。
	2. 報名地點：本校辦公室（金門縣金寧鄉古寧村北山一號）
	3. 報名方式：檢同相關證件親自（或委託）報名，不受理通訊報名及網路報名。
	4. 報名表件：自109年4月22至109年4月24日於下列網站公告，請自行下載。
		1. 金門縣教育處網站（<http://www.km.edu.tw/>）
		2. 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網站（http://www.gnes.km.edu.tw/）
12. 繳交證件：
	1. 報名表1份、最近1年2吋半身脫帽照片1張。
	2. 國民身分證1份。
13. 甄選時間與地點：
	1. 時間：109年4月27日 (星期一)上午9時30分。

 (請先於9時10分至辦公室辦理報到)

* 1. 地點：視聽教室。
1. 甄選方式與評分標準：
	1. 書面資料 40 分 (就簡歷自述、學歷、年資給予評分）。
	2. 面試 60 分(就儀態、表達能力、工作態度及知能給予評分)。

面試時間10分鐘，8分鐘按第一次鈴，10分鐘按第二次長鈴，立即停止口試並離開試場。

總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1. 工作內容：
2. 幼兒園大樓及周邊環境清潔、整理及維護。
3. 幼兒園遊戲場器材及周邊環境清潔、整理、維護。
4. 幼兒園教(玩)具器材消毒、清潔工作。
5. 幼兒園圖書室借還書業務。
6. 辦理幼兒園牛奶發放工作。
7. 協助學習成果執行及戶外教學等活動。
8. 幼兒園與國小部公文往返遞送。
9. 校園植栽綠美化 。
10. 支援全校例行性活動。
11. 其他交辦事項。
12. 薪資福利：
	1. 依據金門縣政府暨所屬機關按時計酬人員支薪標準表，日薪 1384 元依契約每月實際到工數核薪，並享有納入勞、健保及勞退新制。
	2. 甲方因工作需要，要求乙方在正常工作時間外，延長工作時間繼續工作或於休息日出勤工作後，繼續於延長時間要求勞工工作者，應給予延長工時工資（加班費），其計算方式依勞動基準法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13. 錄取報到之時間及地點：
	1. 錄取公告：錄取名單於甄試次日上午12時前公布於下列網頁，不校不另通知。
		1. 金門縣教育處網站（<http://www.km.edu.tw/>）
		2. 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網站（http://www.gnes.km.edu.tw/）
	2. 報到時間：109年5月4日上午7時30分前(逾時視同放棄)。
	3. 報到地點：本校辦公室。
14. 其他規範：
	1. 備取名冊遇缺遞補，如總成績相同者，採口試成績進行比較，成績較佳者優先排序。
	2. 備取人員候用期限自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3個月。
	3. 候用人員應依本校通知期限完成報到及簽訂勞動契約事宜，無故逾期不報到者，以棄權論。候用人員依序遞補之時，若已年滿65歲，則不予僱用。
15. 附則：
	1. 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需更動，另行公告之。
	2.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或由本校於網站隨時公告補之。

**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按日計酬人員甄選報名表**

|  |  |  |
| --- | --- | --- |
| 姓名 |  | 請貼最近1年2吋半身正面脫帽相片，背面註明姓名。 |
| 出生年月日 |  |
| 身分證字號 |  |
| 住家電話 |  |
| 行動電話 |  |
| 通訊地址 |  |
| 身分證影本 (正面)請浮貼於此 | 身分證影本 (反面)請浮貼於此 |

※如隱瞞甄選簡章各款情事者，無條件解僱。

 具結人： （簽名或蓋章）

委 託 書

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辦理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按日計酬人員甄選報名，茲委託 代為辦理報名事宜。報名現場如有任何疑問，一律由受委託人全權處理，本人放棄日後申訴權利。

此致

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

委託人： 　　 　（簽名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受委託人： 　 　　（簽名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按日計酬人員甄選配分表**

|  |  |  |  |
| --- | --- | --- | --- |
| 項目 | 配分 | 得分 | 備註 |
| 簡歷自述 | 最高20分 |  | 以A4格列印限2頁 |
| 學歷 | 最高10分 |  | 大學以上10分 專科8分高中6分國中5分小學(含)以下4分 |
| 年資 | 最高10分 |  | 相關工作年資1年給1分 |

|  |  |  |  |
| --- | --- | --- | --- |
| 口試 | 配分 | 得分 | 備註 |
| 儀態 | 最高20分 |  |  |
| 表達能力 | 最高20分 |  |  |
| 工作態度及知能 | 最高20分 |  |  |